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
审核报告

中喜专审字〔2017〕第 0819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net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

审核报告



中喜专审字(2017)第0819号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止2017年5月31日管理层编制的《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进行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导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并对上述专项说明负责。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审核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我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导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明》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上述《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导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 2017年5月31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日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
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导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有关规定，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103号文核准，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99,896,694.00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9.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69,999,995.84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27,119,999.97元(含税)后的资金余额人民币3,842,879,995.87元。截至2017年5月9日止，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2017年5月9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喜验字（2017）第010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向承诺情况

根据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的公司发行申请文件及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情况，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在支付相关中介机构费用之后，剩余部分用于如下用途：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 总额	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1	文官屯热电厂热网工程项目	国新 新能源	74,196	20,000
2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能源升级改造热网工程项目	国润 低碳	209,166	45,000
3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浑南 热力	247,128	247,000
4	浑南热力3号热源厂建设项目		24,875	15,000
5	清洁能源工程项目		32,998	32,000
6	生物质发电项目	联美生物能源	33,200	7,000
7	能源移动互联多元服务项目	三六六科技	73,150	21,000
	合计		694,713	387,000

若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数额少于上述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数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配套资金数额，由公司按照实际需要自行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配套资金的投资额等具体使用安排，募集配套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前，标的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自筹资金实施项目建设，待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予以全额置换。

三、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置换情况

在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进行了投入。自2015年12月29日至2017年5月31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8,10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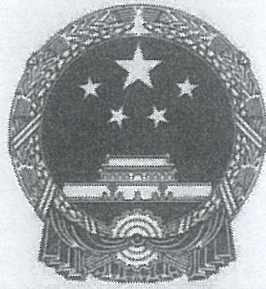
项目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募集资金金额
文官屯热电厂热网工程项目	国新新能源	74,196	20,000	2,871	2,871
浑南新城南部热源热电联产区域能源升级改造热网工程项目	国润低碳	209,166	45,000	3,735	3,735
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	浑南热力	247,128	247,000	2,215	2,215
浑南热力3号热源厂建设项目		24,875	15,000	4,725	4,725
清洁能源工程项目		32,998	32,000	1,164	1,164
生物质发电项目	联美生物能源	33,200	7,000	3,392	3,392
能源移动互联多元服务项目	三六六科技	73,150	21,000	-	-
合计		694,713	387,000	18,102	18,102

四、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30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8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律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年 12月 30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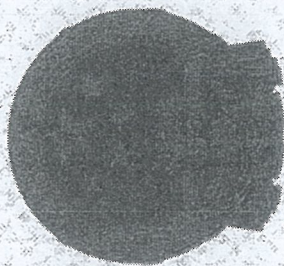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70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增刚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大街11号11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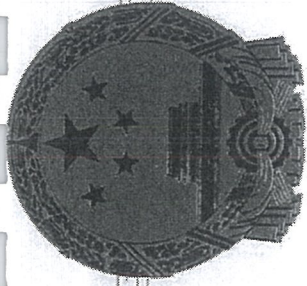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68

注册资本(出资额): 1395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 007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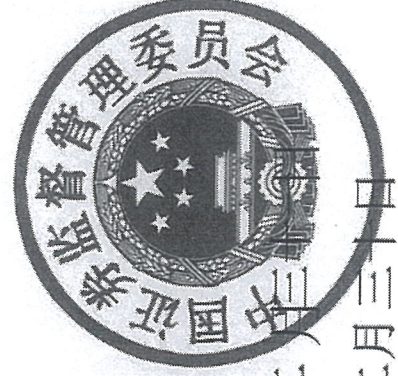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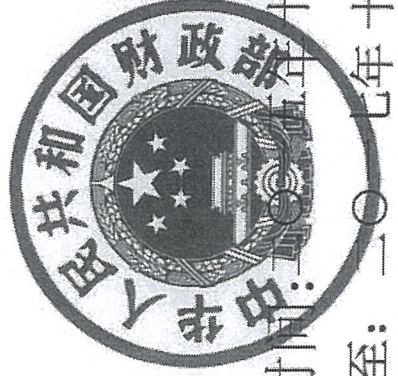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45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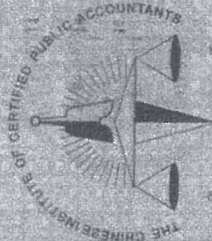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张增刚



证书号: 0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姓名: 刘敏
Full name: 刘敏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0-11-14
Date of birth: 1970-11-14
工作单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 place: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 130103701114184
Identity card No.: 13010370111418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14年2月2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14年2月2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14年2月2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14年2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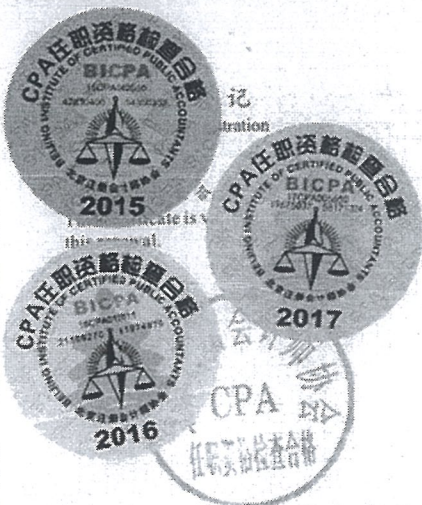


130103701114184

证书编号: 11000168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二 年 七 月 二十九
Date of Issuance



14年3月20日

Full name: 孟从斌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4-09-10
 Working unit: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Identity card No.: 13010219740910214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e of CPAs

110061590021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年12月
 Date of Issuance: 2003-12-10

2011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12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13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14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注册会计师(特准)事务所
 年度检查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有效期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16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2017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